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4月17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科技中二路软件园2栋6楼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4日以邮件等方式送达参会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的人数为3人）。独立董事张慧先生、方先丽女士、黄纲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景晓军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所需，北京亚鸿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鸿世纪”）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金融中心支行申请不超过1亿元的授信额度，深圳市任子行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开发”）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科苑支行申请不超过2,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1亿元的授信额度，公司为上述不超过2.2亿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且全资子公司具有足够的偿债能力，财务风险处于可有效控制的范围内，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表示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

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 号）。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8 日